重庆市綦江区黑山镇人民政府(本级) 2024 年度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 1.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 2.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 3.加强基层党的建设,承办镇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负责联系服务辖区各级人大代表,处理人大代表和群众来信来访。
- 4.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 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 水平和生活质量。
- 5.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 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 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 6.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民政、教育、卫生、计 生、老龄工作、文化、体育、社会救助、残疾人事业、劳动就 业、社会保障等;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推进社 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
 - 7.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

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 8.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 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 9.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镇规划、村镇建设、公路建设、环境保护、市政公用、市容环卫、农村环境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 10.依法行使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规划建设、环境保护、 卫生健康、文化旅游、民政管理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配合城 市管理、自然资源管理、市场监管等领域的区主管部门开展联 合执法。
 - 11.承办万盛经开区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机构设置

重庆市綦江区黑山镇人民政府(本级)内设5个职能科室: 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党的建设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民 生服务办公室、平安法治办公室。

二、单位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76.49 万元。收、支与 2023年度相比,增加 219.06 万元,增长 25.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较上年度新增 3 个二级项目,项目经费收支相应增加。

- 1.收入情况。2024年度收入合计1076.49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19.06万元,增长25.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较上年度新增3个二级项目,项目经费收入相应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76.49万元,占10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
- 2.支出情况。2024年度支出合计 1076.49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增加 219.06万元,增长 25.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较上年度新增 3 个二级项目,项目经费支出相应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695.8万元,占 64.6%;项目支出 380.69万元,占 35.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此外,结余分配 0 万元。
- 3.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支平衡,无结余。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76.49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19.06 万元,增长 25.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较上年度新增 3 个二级项目,项目经费收支相应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收入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79.2万

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1.77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经费收入较上年度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4.54万元,下降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人员退休,人员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

- 2.支出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79.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21.77万元,增长2.5%。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经费支出较上年度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4.54万元,下降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人员退休,人员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途如下: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4.1 万元,占 61.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8.17 万元,下降 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因人员退休,人员经费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同时按照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4 万元,占 1.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54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本年度新增黑山旅游度假区健身步道项目,相应项目支出增加。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79 万元,占 20.6%,较年初 预算数增加 1.05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增,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增加。

- (4)卫生健康支出39.72万元,占4.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47万元,增长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医疗保险基数调增,医疗保险支出增加。
- (5)住房保障支出 58.31 万元,占 6.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0.84 万元,增长 2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9.74 万元,占 4.5%,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26 万元,下降 1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安全监管专项项目经费较年初减少 5.26 万元。
- 3.结转结余情况。2024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收支平衡,无结余。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5.8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616.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7.57 万元,增长 1.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相应支出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等。

公用经费 79.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4.57 万元, 下降 15.4%,主要原因是按照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 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邮电费、咨询费等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0 万元, 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97.2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 增加 197.2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政府性 基金预算项目,故收入较上年增加。本年支出 197.29 万元,与 2023年度相比,增加 197.29 万元,增长 100.0%,主要原因本年 度新增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故支出较上年增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5.91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89 万元,下降 57.2%,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37 万元,下降 36.3%,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与上年支出数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无增减, 与上年支出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9 万元, 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各科室业务检查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7.81 万元, 下降 65.1%,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更加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 公务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3.13 万元,下降 42.8%,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更加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 公务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

公务接待费 1.72 万元, 主要用于接待调研乡村振兴工作、招商引资、业务专家到镇指导专业技术发生的费用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08 万元, 下降 4.4%, 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 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展范围和开支标准, 严格控制陪餐人数。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0.25 万元, 下降 12.7%, 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 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展范围和开支标准, 严格控制陪餐人数。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4辆;国内公务接待26批次,276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24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62.45元,车均购置

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1.05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7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65 万元,下降 4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会议次数较上年减少,会议费较上年减少。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9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0.15 万元,下降 7.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培训次数、培训人员较上年度减少,相应培训费用减少。本年度差旅费支出 0.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0.16 万元,下降 16.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出差次数较上年度减少,相应差旅费减少。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9.77 万元, 机关运行 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及印刷费、电费、邮电费、会议费、福 利费、日常维修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减少 14.57 万元, 下降 15.4%, 主要原因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 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8.8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8.5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8.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2%,主要用于采购复印纸。

五、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单位自评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11个二级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资金380.69万元。

(二)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绩效评价。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 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 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十二) "三公" 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 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田恬雅馨 023-48269646